

更改合約價格列明細表

審計署署長報告書第六十三號第四章第 2.6 段：第一次更改合約	價格明細
(a) 優化實時運作系統與最終後備系統之間同步處理數據的範疇；	4.9 百萬港元 (11.6%)
(b) 改良抵港航機排序的算法，改善處理復飛航機的人機界面，提高民航處內部多個運作單位的協調運作效率，並且改善與鄰近空管中心的互通兼容安排；及	25.1 百萬港元 (59.2%)
(c) 擴大模擬器系統，把模擬器的訓練崗位和輸入操作員崗位，由 32 個增至 48 個。	12.4 百萬港元 (29.2%)
總額：	42.4 百萬港元

審計署署長報告書第六十三號第四章第 2.9 段：第二次更改合約	價格明細
(a) 民航處在評估程序和進行航空交通管理系統培訓期間(於二零一二年八月開始)，發現需要進一步改善系統，以提高運作效率，	27.7 百萬港元 (59.2%)
(b) 以及遵從國際民航組織全球空中航行計劃和地區基於性能導航實施計劃的新要求。	19.1 百萬港元 (40.8%)
總額：	46.8 百萬港元